

汉中市文化和旅游局

类别：B

签发人：徐红菊

汉文旅函〔2025〕128号

对市人大六届六次会议第 178 号建议的答复函

周国顺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关于加快陕西汉中天坑群省级地质公园建设的建议》(第178号)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衷心感谢您的宝贵意见、建议和对汉中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。汉中天坑群被誉为“二十一世纪地理大发现”，其中镇巴共有天坑19个，在汉中天坑群中具有分布最集中、单体规模最大、形态最典型、类别最全面、保存最原始的特点。镇巴天坑群资源中，尤数圈子崖天坑和天悬天坑最具特色，被评为“陕西十大地质名片”，圈子崖天坑是目前发现的我国最北、世界海拔最高、汉中天坑群最大的世界级超级天坑；天悬天坑被世界洞穴专家誉为世界“最美心型天坑”和“最典型天坑”。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自2016年发现并公布以来，我局高度重视，主要做了以下工作：

一是加强规划编制。先后将天坑群保护利用工作纳入《汉中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》（汉文旅发〔2021〕25号）《汉

中市强化文化旅游资源统筹加快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三年行动方案》（汉办发〔2021〕12号）《汉中市文化旅游产业链建设方案》（汉办发〔2022〕35号）《汉中市打造千亿级文旅产业集群实施方案》（汉办发〔2024〕8号）等文件，系统提出稳步推进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，培育天坑科考探险等新业态。镇巴、宁强两县积极与市文旅体集团合作，编制修订了《汉中天坑群镇巴巴山林旅游总体规划》《宁强巴山旅游规划》，加快推进天坑群保护利用。

二是强化项目建设。市上将汉中天坑群旅游开发项目纳入全市重大前期项目计划以来，我局积极与林业部门和相关县区配合，共同抓好项目前期工作推进落实。指导宁强县禅家岩镇乡村旅游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争取落实2024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30万元，指导镇巴策划包装了一批天坑主题文旅招商项目，并纳入全市文旅招商项目册，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和招商推介活动，积极对外宣传我市天坑旅游资源，先后邀请景域驴妈妈集团、春秋集团实地考察，力促合作。

三是广泛宣传推介。积极配合省地质调查院等专业机构和科研团队开展国际联合科考，对汉中天坑群进行了深入调查和科学研究，全面掌握了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资源情况，配合央视《地理中国》《发现之旅》栏目组来汉拍摄专题纪录片，并在中省主流媒体和微信、微博、抖音、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和网站平台进行广泛宣传。

在市人大六届六次会议上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陕西汉中天坑

群省级地质公园建设的建议》对推进我市文旅融合具有重要意义，我们将认真学习、高度重视、积极吸纳。今年以来，我局组织开展了全市文旅资源普查，镇巴天坑被列为 5A 级优质旅游资源，开发潜力大、前景好，若能顺利转化为可利用的旅游资源进行开发建设，对于打造汉中优质文旅品牌、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突破具有重要意义。然而，从资源保护与开发的实际情况，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属喀斯特地貌，生态系统独特、地质环境脆弱，且镇巴天坑所在巴山区域属于生态保护重点区域，随着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，天坑群省级地质公园被纳入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范围，并被全市国土空间规划、三线一单等划为生态保护红线，限制条件较多，开发建设受到严格管控。市级层面在市林业局成立了天坑办统筹推进天坑资源保护利用，下一步，我局将积极与林业、自然资源等部门和属地政府加强协作，按照“自然保护地→地质公园→旅游景区”的保护利用思路，循序渐进编制天坑群保护利用工作。

一是根据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、国土空间规划等上位规划，配合林业部门加快推进天坑群地质公园规划编制工作，明确天坑群保护范围、功能分区与开发强度，为天坑群地质遗迹开发利用提供指导依据。

二是在省级地质公园规划基础上，积极探索适合汉中天坑群的保护利用模式，将天坑资源保护与旅游开发相结合，因地制宜、彰显特色、整体保护、连片开发，充分结合天坑周边文旅资源和产品开发，加强协调联动，实现功能互补，依法合规、稳步推进

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工作，实现从生态资源向生态产品的价值转化。

三是结合文旅重点项目建设，指导南郑、宁强、镇巴3县区加快旅游道路、住宿、露营地等配套项目建设，植入文化、休闲、康养、运动、研学等新业态，打造一批山地运动、溶洞探险、高空游乐等互动性、参与性、娱乐性强的项目，积极开发科普研学、生态康养、户外拓展等新产品、新业态，大力发展集民俗体验、休闲娱乐、餐饮住宿为一体的旅游民宿和农家乐，开发一批农业观光、农事体验、农产品采摘等乡村旅游产品，为天坑旅游开发做好前期配套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汉中旅游的关心和支持，也希望您在今后工作中，积极建言献策，一如既往地支持文化旅游业发展。



(联系人：夏欢，电话：2996590)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